

依據教育部111年2月9日臺教學(四)字第1112800834號函辦理

中華民國112年3月31日本校第13次招生委員會決議通過



中國科技大學

112學年度日間部四技

身心障礙學生單獨招生簡章

臺北校區地址：116077 臺北市文山區興隆路三段56號

新竹校區地址：303118 新竹縣湖口鄉中山路三段530號

招生專線：0800-605-558

報名專線：臺北校區(02)29313416 轉 2122、2124

新竹校區(03)6991111 轉 1122~1124

傳真：臺北校區(02) 7750-1924

新竹校區(03) 699-1130

網路查詢：<https://recruit.cute.edu.tw/>



本簡章內容及報名表件均已上網公告，考生可由 <https://recruit.cute.edu.tw/> 點選招生資訊，免費下載使用，不另發售紙本。

中國科技大學 112 學年度日間部四技身心障礙學生單獨招生 重要日程表

項 目	日 期	地 點/辦 理 單 位
簡 章 公 告	112/4/10 (一) 起	請自本校網站 https://recruit.cute.edu.tw/ 免費下載列印使用 
報 名	通訊報名 112/5/1(一)起 112/5/11(四)	◎通訊報名，報名表請逕寄： 116077臺北市文山區興隆路三段56號 303118新竹縣湖口鄉中山路三段530號 書審資料請寄限時掛號，以郵戳為憑，逾期不受理。
	現場、網路報名 112/5/1(一)起 112/5/12(五)17:00 止	◎現場報名地點： 收件處：中國科技大學招生委員會【週一至週五 9:00~17:00】 臺北校區：格致樓 8 樓 811 室 教務行政組 臺北市文山區興隆路三段 56 號 新竹校區：涵德樓 2 樓 208 室 教務組 新竹縣湖口鄉中山路三段 530 號 ◎網路報名： 本校首頁→招生資訊網→日間部招生→身心障礙學生單獨招生 報名流程請參閱簡章附錄一
Email 面試通知單	112/5/19(五)	以 Email 寄送面試通知。
面 試 日 期	112/6/10(六)	臺北校區教務處行政組 新竹校區教務處教務組 (依面試通知說明辦理)
成 績 查 詢	112/6/15(四)12:00 起	請至本校招生資訊網查詢成績。 公告 (https://recruit.cute.edu.tw/) 
成 績 複 查 截 止 日	112/6/16(五)12:00 前	以傳真方式申請成績複查，傳真電話： 臺北校區教務處行政組 (02) 77501924 新竹校區教務處教務組 (03) 6991130
公 告 錄 取 名 單	112/6/19(一)12:00 起	於本校網站公告 (https://recruit.cute.edu.tw/) 
正備生報到 日 期	112/6/20 (二)	報到時間及地點： 上午 9:00 ~ 12:00 下午 13:30 ~ 16:00 ◎臺北校區：格致樓 8 樓 811 室 教務行政組 ◎新竹校區：涵德樓 2 樓 208 室 教務組
放棄錄取資 格截止日期	112/6/27(二)前	臺北校區教務處行政組 新竹校區教務處教務組
附 註	本表日程如有更動，以相關通知網頁公告為準	

目 錄

壹、招生系別及名額	1
貳、報名資格	1
參、報名方式及日期	2
肆、面試通知單寄發、面試日期、時間及地點	4
伍、成績採計方式	4
陸、成績查詢及複查	5
柒、錄取標準	5
捌、放榜及報到	6
玖、放棄錄取資格	6
拾、考生申訴處理辦法	7
拾壹、個人資料運用告知聲明	7
拾貳、其他	7
附錄一：網路報名作業流程	8
中國科技大學臺北校區交通路線圖	9
中國科技大學新竹校區交通路線圖	10
附表	
附表一、報名表	11
附表二、身心障礙證明文件黏貼單	12
附表三、報考資格切結書	13
附表四、成績複查申請表	14
附表五、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15
附表六、報名專用封面(臺北校區)	16
附表七、報名專用封面(新竹校區)	17

壹、招生系別及名額

一、招生系別及名額

招收校區	招收學制	招生系別		日間部
				招生名額
臺北校區	四技	規劃與設計學院	建築系	2
			室內設計系	8
			視覺傳達設計系	2
			影視設計系	2
		管理學院	企業管理系	1
			企業管理系	1
			航空暨運輸服務管理組	1
			國際商務系	3
			財務金融系	1
			行銷與流通管理系	2
			應用英語系	1
			觀光與休閒事業管理系	5
		資訊學院	資訊管理系	4
新竹校區	四技	規劃與設計學院	室內設計系	3
			視覺傳達設計系	1
			影視設計系	2
		管理學院	行銷與流通管理系	1
			觀光與休閒事業管理系	2
		資訊學院	資訊工程系	2

二、修業年限：四年為原則。

三、本校男女兼收，修畢規定學科學分且成績及格，並符合各系規定之畢業門檻，准予畢業者，取得學士學位。

四、上課時間：週一至週五白天為原則。

貳、報名資格

(一) 身分資格 (考生須持有下列任一項證明文件)：

1. 領有身心障礙證明者，且在報名截止日前仍為有效期內者。
2. 經各級主管機關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以下簡稱鑑輔會)鑑定為身心障礙 (臨界障礙者不符報考資格)，且相關鑑定證明在報名截止日前仍為有效期內，或適用階段須為「高中職教育階段」或「中等教育階段」或「高級中等學校教育階段至高等教育階段一年級」或「大專校院(含研究所)」，且鑑定證明上無註記不適於升學大專校院時使用之說明者，始符合報考資格。
3. 高中職「應屆畢業者」不得再持國中就學時期所取得之鑑輔會證明報考，即便證明所載之適用教育階段為「中等教育階段」或「高中職教育階段」

或報名截止日前仍為有效亦不適用。

4. 高中職「已畢（肄）業生」須持適用教育階段「至高等教育階段一年級（含以上）」，不得再持中等教育階段或高中職教育階段之鑑輔會證明。
5. 高中職畢（肄）業已逾1年以上者，欲持高中職就學時期所取得適用教育階段為「高級中等學校教育階段至高等教育階段一年級」之鑑輔會證明報考者，須切結其非為曾就讀或目前正就讀大專校院之學生（切結書詳附表三第13頁）。

（二）學歷（力）資格：國內外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高中(職)以上學校畢業(不含應屆高中畢業生)或符合報考大學同等學歷認定標準第二條規定者。

參、報名方式及日期

一、報名方式

（一）網路報名

報名日期：自112年5月1日（一）至5月12日（五）止

報名網址：<https://recruit.cute.edu.tw/>

報名流程：中國科技大學首頁→招生資訊網→報名專區→線上報名

報名注意事項：

1. 於系統輸入資料及上載文件完成後點「確定送出」，系統畫面將出現「您的報名編號為：○○○○」。
2. 照片檔上傳格式為JPG檔，檔案大小以1MB為限。備審資料上傳檔案格式為PDF檔，檔案大小以5MB為限。其餘上傳檔案格式可為JPG檔或PDF檔，檔案大小以1MB為限。
3. 輸入時如遇到罕見字無法輸入或顯示字體，請先以「*」符號替代。
4. 送出前請務必檢查所輸資料正確無誤若網路報名期間結束，則停止修正報名資料。若送出後需修正報名資料，請於網路報名期間，9:00~17:00電洽報名試務單位。
■臺北校區電話：02-29313416轉2122、2124
■新竹校區電話：03-6991111轉1122~1124。
5. 若無法透過此管道完成報名者，請改採用「通訊報名」或「現場報名」。

（二）通訊報名

報名日期：自112年5月1日（一）至5月11日（四）止（以郵戳為憑，逾時不予受理）

報名表件以A4信封限時（依報名校區系別）掛號寄達：

收件處：中國科技大學招生委員會

臺北校區：116077臺北市文山區興隆路三段56號

查詢電話：（02）29313416轉2122、2124

新竹校區：303118新竹縣湖口鄉中山路三段530號

查詢電話：（03）6991111轉1122~1124

備齊文件：1. 已填妥之報名表 2. 已貼妥之相關證件附件黏貼表 3. 已備妥之書面審查資料

報名手續及注意事項：

1. 依【備齊文件】順序以迴紋針夾於左上角，平放裝入大型信封內，切勿摺疊。
2. 每一信封袋，以裝入一人報名表件為限。
3. 如以平信寄送，發生遺失、表件不齊及郵資不足等因素而遭退件因而延誤報名，概由考生自行負責。

(三)現場報名

■現場遞件報名時間：112年5月1日(一)至112年5月12日(五)(17:00止)

週一至週五 8:20~17:00

■現場遞件報名地點：臺北校區格致樓8樓 811室(教務行政組)

新竹校區涵德樓2樓 208室(教務組)

備齊文件:1. 已填妥之報名表 2. 已貼妥之相關證件附件黏貼表 3. 已備妥之書面審查資料。

二、報名時應備下列文件：請依下列順序以迴紋針夾於左上角，放裝入已黏貼報名專用封面（臺北校區附表六第16頁，新竹校區附表七第17頁）之B4信封內。

編號	報名資料	注意事項
1	報名表	附表一第11頁，考生需自行以正楷填寫並於考生簽章欄處親自簽名，並貼妥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若報名表內容與所繳驗證件不符，不予受理報名。
2	學歷（力）證件影本	應屆畢業生：繳交學生證正、反面影本或高中（職）前五學期之歷年成績單。 非應屆畢業生：繳交畢業證書影本或其他具同等學力之證明文件影本。
3	身心障礙證明文件	附表二第12頁，請將身心障礙證明文件影印本黏貼於身心障礙證明文件黏貼單。
4	書面審查資料	在校歷年成績單及其他佐證資料等。

三、報名注意事項

- (一) 報考考生學歷（力）資格之認定，概以考生於報名表上所填資料為準。所有學歷（力）證件，均於錄取報到時繳驗正本。若經查驗與報名表上所載資格不符或無法提出符合報考資格證明者，則取消錄取資格。
- (二) 考生若更改姓名者，應繳驗之各項證件必須先至原發單位更改姓名，或報名時持戶籍謄本，否則不得報名。
- (三) 逾期寄件、資格不符、表件不全而無法報名，概由考生自行負責，報名前請再確認清楚，報名表件寄出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退還。
- (四) 各項應繳證件及書審資料必須於報名時備齊繳交，事後不得以任何理由申請補繳或追認。

- (五) 參加 112 學年度其他相關考試獲錄取且辦妥報到之考生，需繳交原錄取學校之放棄聲明書，始得報考本次招生入學，違者取消錄取資格。考生若於本校錄取並辦理報到程序後，亦不得再報考其他大學招生。
- (六) 個人資料保護法業於 101年10月1日施行，本校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取得並保管考生個人資料，在辦理招生事務之目的下，進行處理及利用。本校將善盡善良保管人之義務與責任，妥善保管考生個人資料，僅提供招生相關工作目的使用。凡報名本招生者，即表示同意授權本校，得將自考生報名參加本招生所取得之個人及其相關成績資料，運用於本招生事務使用，並同意本校提供其報名資料及成績予(1)考生本人、(2)本校招生考試各項試務、(3)中國科技大學辦理新生報到或入學資料建置使用。
- (七) 考生若有試場特殊需求（如試場服務或輔具等）請於報名表件寄出後一週內，以電話向本校提出申請，以利試務作業執行，
- 臺北校區聯絡電話:02-29313416轉2122、2124
- 新竹校區聯絡電話:03-6991111轉1122~1124。

肆、面試通知單寄送、面試日期、時間及地點

- 一、本校於 112 年 5 月 19 日（五）以Email寄送「面試通知單」，考生於 5 月 26 日（五）前仍未收到通知單者，可於本校網站查詢面試時間及地點。
- 二、面試日期、時間及地點
- （一）面試日期：112 年 6 月 10 日（六）。
- （二）面試時間及地點另行於「面試通知單」通知及本校網站公告。
- （三）考生請於面試報到時間前10分鐘到場，逾時者以放棄論處，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試。
- （四）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將依照中央疫情指揮中心最新發布相關資訊，適時調整面試方式，相關訊息將於招生資訊網公告，請考生留意並配合辦理。

伍、成績採計方式

- （一）成績採計（總分 100 分）
1. 書面資料審查（占 50 %），繳交資料如下：
 - （1）在校歷年成績單。
 - （2）其他佐證資料（如：自傳、讀書計畫、作品、得獎記錄）
 2. 面試（占 50 %）：每位考生10~15分鐘為原則。
- （二）依各系報考考生之成績高低排序錄取，同分參酌順序如下：
1. 面試成績。
 2. 書面資料審查成績。

陸、成績查詢及複查

- 一、成績查詢：考生請於 112 年 6 月 15 日(四)中午 12 時起於本校網站
(<https://recruit.cute.edu.tw/>) 查詢個人總成績，本校不再另行
寄發成績通知單。
- 二、成績複查：112 年 6 月 16 日(五)中午12時截止。
- 三、成績複查注意事項
 - (一) 考生對書面資料審查成績及面試成績評分有疑義時，可申請複查，但不得
申請閱覽、抄寫、複印或攝影，各項成績複查以一次為限。
 - (二) 複查成績限於複查時間內，填寫成績複查申請表(附表四第14頁)，傳真至本
校教務處，臺北校區傳真電話：(02)77501924，新竹校區傳真電話：
(03)6991130，逾期或未依規定者，概不受理。隔日以電話聯繫複查結果，
恕不受理現場複查。
 - (三) 若成績複查後有異動，則以異動後成績為主。

柒、錄取標準

- 一、總成績之最低錄取標準及實際錄取名額將視總成績而定，且均由本校招生委員
會決定之。總成績在最低錄取標準以上之非正取生，得列為備取生。
- 二、總成績若未達各系別最低錄取標準者，雖有缺額亦不予錄取。
- 三、正取生錄取最後一名，如有二人以上總成績分數相同時，依「同分參酌順序」
依序錄取。若分數仍相同，則由本校招生委員會另舉辦面試以決定錄取順序，
面試時間、地點由招生委員會決議，考生須配合參加不得異議，面試未到者視
同放棄。
- 四、考生未依規定參加面試者，一律不予錄取。

捌、放榜及報到

- 一、放榜日期：112年6月19日（一）中午12時起於本校網站查詢（<https://www.cute.edu.tw/>），本校不另寄發錄取通知單，如有需要考生可自行上網列印存查。
- 二、各系錄取生應於112年6月20日（二）期間依報到通知之規定事項辦理報到手續。逾期未報到或手續未完整，視為自動放棄錄取資格。
- 三、報到及註冊注意事項
 - （一）112學年度日間部四技各系學雜費收費項目及標準，請參閱中國科技大學會計室網頁。（網址：<https://acco.gm.cute.edu.tw/index>）
→點選「學雜費訊息」→點選「學雜費標準彙總表」或「學雜費標準」
 - （二）正取生報到截止後，各系若有缺額，依備取生名次順序以電話通知備取生遞補，備取生必須按本校規定時間辦理遞補，若逾期未報到，致喪失備取生資格時，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報到。
 - （三）錄取生報到後，必須繳交學歷證件正本（不得以加蓋學校關防之影本代替或國內學校畢業之英文版畢業證書不予受理）。所繳交之證件，於開學後之學期中旬（約十一月份）統一發還，期間不得以任何理由或方式要求提早領回。如已參加其他入學考試並有機會得錄取者，請慎予抉擇，不得重覆報到。
 - （四）本校依規定須將錄取名單呈報大學、四技二專各聯招會，凡錄取者如參加112學年度任何四技二專各聯招將喪失錄取資格，同時本校亦將取消其本次考試之錄取資格。
 - （五）考生如經發現報名資格不符或所繳驗之各項證件若有假借、冒用、偽造或變更欺詐等情事，如錄取未入學者取消錄取資格，已入學者一經查明即開除學籍，且不發給任何學歷證件。如將來在本校畢業後始發覺，除勒令撤銷其學位證書，公告取消其畢業資格外，本校得追究其法律責任。
 - （六）有關學雜費退費基準，依本校據教育部 106年4月19日臺教高（一）字 1060047866B 號修正頒佈「專科以上學校學雜費退費基準表」所訂之「中國科技大學學生休退學退費要點」規定辦理。
 - （七）以上內容如有變動或未盡事宜，以本校網站公告之事項為準。

玖、放棄錄取資格

- 一、錄取生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應填妥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附表五第15頁），並經父母或監護人簽章後，於112年6月27日（二）前以掛號郵寄本校教務處，以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 二、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考生及家長慎重考慮。

拾、考生申訴處理辦法

- 第一條 中國科技大學招生委會(以下簡稱本會)辦理各項招生考試，為保障考生權益，並有效處理招生糾紛，建立考生申訴制度，特訂定本辦法。
- 第二條 考生糾紛處理事宜由本會委員兼任之。
- 第三條 本會接受考生提出申訴時，始得開會，委員因故不能出席會議時，不得委託代理。
- 第四條 委員與申訴案件有利害關係時，應申請迴避。
- 第五條 考生因於考試時接受不當處置或因行政措施使其權益受損，依行政程序仍無法解決者，得向本會提出申訴。
- 第六條 申訴及處理程序：
- 一、考生申訴應於知悉日起七日內以書面為之。
 - 二、申訴者應為考生本人，應於申訴書中載明申訴人姓名、身分證字號、准考證號碼、住址、申訴之事實及理由，並檢附相關之文件及證據後，以雙掛號郵件向本會提出，申訴書格式另訂之。
 - 三、本會接受申訴案件後，應逕行瞭解狀況與蒐集資料，並於兩週內舉行會議。會議採不公開舉行，必要時得通知申訴人、關係人與會說明。
 - 四、本會決議後應草擬評議書，一週內再提出討論通過，評議書由主任委員署名。
 - 五、評議書應明確記載事件經過，雙方陳述，評議理由。評議書送請校長核備，並函送申訴人及有關單位。
- 第七條 本會對逾越期限之申訴案件，不予受理。
- 第八條 在申訴程序中，申訴人對造其利害關係人提出民事訴訟或刑事訴訟者，應即通知本會。本會得知後，應即中止申訴案件之評議，俟訴訟結束後再行處理。
- 第九條 本辦法經委員會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拾壹、個人資料運用告知聲明

- 一、本會主辦本招生事務，需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取得並保管考生個人資料，在辦理招生事務之目的下，進行處理及運用。
- 二、本會將善盡善良保管人之義務與責任，妥善保管考生個人資料，並僅提供招生相關工作目的使用。凡報名本招生之考生，即表示同意授權本會，得將自考生報名參加本招生所取得之個人相關資料，運用於本招生事務中，且同意將報名之個人相關資料提供本校辦理新生報到或入學資料建置之單位。

拾貳、其他

- 一、考生在面試或報到期間，如遇颱風警報或發生重大天然災害時，請注意收聽廣播、電視媒體及本校網站統一發布之緊急措施與最新消息。
- 二、報名表中「通訊地址」欄，均請明確填寫並務請填寫郵遞區號，該地址為本校招生委員會寄發各項通知用，如因填寫錯誤或無收件人，致郵件無法投遞，損及考生權益時，由考生自行負責。
- 三、如有其他特殊狀況或未盡事宜，悉依本校招生委員會決議辦理。

附錄一：網路報名作業流程

中國科技大學 112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單獨招生網路報名作業流程

網路報名日期：自 112 年 5 月 1 日(9:00 系統開放)起至 112 年 5 月 12 日(17:00 止)

報名網址：中國科技大學首頁→招生資訊網→報名專區

注意事項說明：

一、報名前請詳閱簡章。網址：

<https://recruit.cute.edu.tw/>

二、照片檔上傳格式為JPG檔，檔案大小以1MB為限。備審資料上傳檔案格式為PDF檔，檔案大小以5MB為限。其餘上傳檔案格式可為JPG檔或PDF檔，檔案大小以1MB為限。

三、輸入時如遇到罕見字無法輸入或顯示字體，請先以「*」符號替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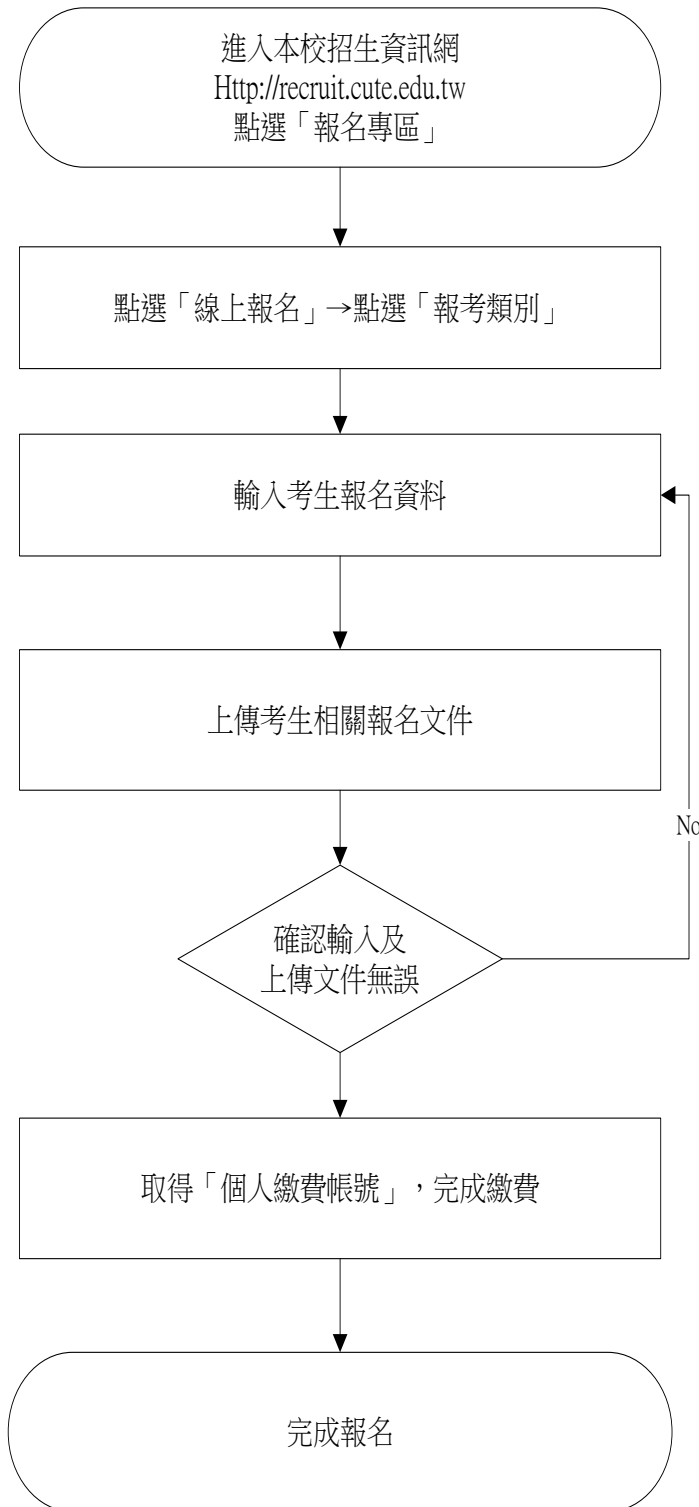
四、上傳最近3個月2吋正式脫帽半身證件照片，而非生活照片。

五、上傳最高學歷之學歷(力)證件，必須符合簡章之報名資格規定。

六、送出前請務必檢查所輸資料正確無誤。若送出後需修正報名資料，請於網路報名期間，電洽報名校區試務單位。若網路報名期間結束，則停止修正報名資料。

七、完成所有報名資料上傳後，始可取得「個人繳費帳號」，並繳交報名費後，才完成網路報名程序。

八、若無法透過此管道完成報名者，請改採用「通訊報名」或「現場報名」。



中國科技大學臺北校區交通路線圖



臺北校區

1. 搭乘公車

※臺北車站：羅斯福路幹線(原 236), 237 公車至捷運萬芳醫院站下車

※公館：羅斯福路幹線(原 236), 236(區間車), 530, 0 南, 606 公車至萬芳醫院站下車

※松山車站：611 公車至捷運萬芳醫院站下車

※接駁公車：棕 2, 棕 6, 棕 11, 棕 12, 綠 2 左, 綠 2 右公車至中國科技大學(辛亥)站下車

2. 搭乘捷運

請於捷運文湖線萬芳醫院站出站→沿興隆路往麥當勞方向直行→中國科技大學

3. 自行開車

※中山高速公路【國道 1 號】圓山交流道下→接建國高架道路→辛亥路→經辛亥路與興隆路交叉路口後第一個紅綠燈左轉→中國科技大學

※福爾摩沙高速公路【國道 3 號】新店交流道下→左轉中興路→右轉寶慶路(過景美橋)→接木柵路一段→左轉辛亥路六段→過懷恩隧道第二個紅綠燈右轉→中國科技大學

※福爾摩沙高速公路【國道 3 號】木柵交流道(往臺北方向)→接國道 3 甲臺北連絡線萬芳交流道下→右轉木柵路(經木柵高工)→右轉萬芳路至底→右轉興隆路(經警察專科學校)→左轉郵局旁巷子→中國科技大學

中國科技大學新竹校區交通路線圖

交通指南

1. 搭乘台鐵

※搭乘台鐵至北湖車站，下車後步行3分鐘到校。

2. 搭乘公車

※湖口車站對面7-11便利商店前新竹客運站牌，搭乘湖口往中壢公車；
回程於校門口對面新竹客運站牌，搭乘中壢往湖口公車。

3. 搭乘高鐵

※搭乘高鐵至新竹六家站，轉乘台鐵內灣線/六家線。台鐵六家站往新竹站，沿途經竹中站、竹科站、世博站到北新竹站，在北新竹站轉乘北上列車，沿途經竹北站、新豐站、湖口站到北湖站，在北湖站下車後步行3分鐘到校。

4. 自行開車

※中山高速公路【國道1號】楊梅交流道下(約30分鐘到校)→台一省道(往新湖口方向)→右轉中平路【竹8】(台1省道約54km處，經過裝甲兵訓練部)→達生路至陸橋下右轉中山路【竹109】→中國科技大學

※中山高速公路【國道1號】楊梅交流道下(約25分鐘到校)→台一省道(往楊梅方向)→右轉環東路【竹115】(桃園天成醫院前路口)→環東路直行接楊新北路接楊新路到楊新路一段【竹115】，約2.5公里→靠左行駛，進入民富路一段【桃110】，直行約5.3公里→左轉富豐南路→左轉新明街【桃109】→直行接中山路三段→中國科技大學

※中山高速公路【國道1號】湖口交流道下往湖口方向(約10分鐘到校)→左轉光復路→左轉軍功路(穿過高速公路下涵洞後右轉)→中湖路直行約0.3KM→左轉高架橋接中山路一段→中國科技大學



新竹校區

報名表

中國科技大學112學年度日間部四技身心障礙學生單獨招生報名表

報名序號		※此欄考生請勿填寫						性 別		☐ 男 ☐ 女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報名系別 (限擇一系)	臺北區	☐ 建築系 ☐ 室內設計系 ☐ 視覺傳達設計系 ☐ 影視設計系 ☐ 企業管理系 ☐ 企業管理系 航空暨運輸服務管理組 ☐ 國際商務系 ☐ 財務金融系 ☐ 行銷與流通管理系 ☐ 應用英語系 ☐ 觀光與休閒事業管理系 ☐ 資訊管理系													
	新竹區	☐ 室內設計系 ☐ 視覺傳達設計系 ☐ 影視設計系 ☐ 行銷與流通管理系 ☐ 觀光與休閒事業管理系 ☐ 資訊工程系													
姓 名												黏 貼 處			
身分證 統一編號												請將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浮貼於此欄			
報名資格	學 歷	☐ 國立 學校 科 ☐ 私立 ☐ 市立 自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年 月畢業 或 至 年 月肄業													
	同 等 學 力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考 試 及 格 級 技 術 士 證 合 格													
	聯 絡 電 話	(日): () (夜): () 行動電話:													
通 訊 地 址		☐ ☐ ☐ 縣 鄉鎮 村 街 市 市區 里 路 段 巷 弄 號 樓 室													
緊 急	姓 名	關 係		緊 急 聯 絡 人 電 話											
聯 絡 人															

1. 本表確係本人親自填寫，報名資格完全符合簡章規定，如有不實之處，願受取消錄取之處分。
 2. 凡報名本招生者，即表示同意授權本校，得將自考生報名參加本招生所取得之個人及其相關資料，運用於本招生試務使用。

考生簽章：_____（考生需親筆簽名）

附表二 身心障礙證明文件黏貼單

中國科技大學112學年度日間部四技身心障礙學生單獨招生

身心障礙證明文件黏貼單

考生姓名：_____身分證統一編號：_____

障礙類別：_____文件有效期限：_____

障礙級別： 極重度 重度 中度 輕度

請 沿 虛 線 浮 貼

請浮貼身心障礙證明文件

正、反面影印本

中國科技大學112學年度日間部四技身心障礙學生單獨招生 報考資格切結書

【高中職畢(肄)業已逾 1 年以上且未曾至鑑輔會重新鑑定之考生請簽署切結書】

本人(考生) _____, 身分證統一編號 _____, 畢
(肄)業 _____ 學校, 持高中職就學時期所取得且適用教育階段為
高等教育階段一年級(含以上)之鑑輔會證明報考中國科技大學112學年度日間部四技身
心障礙學生單獨招生, 並於高中職畢(肄)業後未曾至各級主管機關特殊教育學生鑑
定及就學輔導會進行身心障礙鑑定。本人於報名或錄取後, 經本校查驗或經舉證發
現報考資格不符規定, 或所繳證件有偽造、假借、塗改情事, 或利用不法方式取得
入學資格, 經舉證並查證屬實, 即同意取消報名、考試及錄取等資格, 本人絕無異
議。如於註冊入學後始發現, 則接受開除學籍, 不發給任何有關學業證明, 並自負
法律責任; 如係畢業後發現, 除勒令繳銷畢業證書外, 並接受撤銷畢業資格。惟曾就讀
或目前正在就讀大專校院(含 研究所)之考生, 須以大專校院就讀時期所取得之鑑輔會
證明報考本次招生, 且不需簽署本切結書。

此致 中國科技大學招生委員會

立切結書人(考生): (簽章)

考生聯絡電話:

立切結書人(監護人): (簽章)

監護人聯絡電話: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月 日

附表四 成績複查申請表

中國科技大學112學年度日間部四技身心障礙學生單獨招生 成績複查申請表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查詢編號： _____（考生勿填）

答覆日期： 年 月 日

報 名 序 號	姓 名	聯 絡 電 話
		日： 夜：
複 查 項 目 請 打 勾	處 理 結 果 （考生勿填）	
1	☐ 書面資料審查成績	
2	☐ 面試成績	
其他複查事項（請說明）：		
本次申請，共計複查 _____ 項。		

考生簽章： _____

注意事項

- （一）考生對書面資料審查成績或面試成績有疑義時，可申請複查，但不得申請閱覽、抄寫、複印或攝影。各項成績複查以一次為限。
- （二）複查方式：複查成績請於規定時間內（參照本簡章第5頁），填寫本申請表，傳真至本校教務處（臺北校區傳真電話(02)77501924，新竹校區傳真電話(03)6991130）逾期或未依規定者，概不受理，恕不受理現場申請複查。
- （三）若成績複查後有異動，則以異動後成績為主。
- （四）本表各欄填寫時務必字體工整，切勿潦草。

附表五 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中國科技大學112學年度日間部四技身心障礙學生單獨招生
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本人_____錄取貴校日間部四技_____系，

因_____放棄錄取資格，特此聲明。

此 致

中國科技大學 招生委員會

錄取生姓名： (簽章)

身分證統一編號：

監護人姓名： (簽章)

監護人身分證統一編號：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月 日

附表六 報名專用封面(臺北校區)

中國科技大學 112 學年度日間部四技身心障礙學生單獨招生

報名專用封面

應考人：

連絡電話：()

郵票黏貼處

聯絡地址：縣 鄉鎮 村 街 段 巷 弄 號 樓 室
市 市區 里 路

限時掛號

116077臺北市文山區興隆路三段56號

中國科技大學 招生委員會 啟

下列各欄由考生填寫，並確實檢查內容之相關證件資料，並以☑註記，以利處理，謝謝！

報
名
系
別

系

報
名
資
料
確
認

報名資料包括：（請依序整理，並以迴紋針固定於左上角）

- ☐ 報名表（應正楷填寫，親自簽名並浮貼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 學歷（力）證件影本
☐ 身心障礙證明文件
☐ 報考資格切結書
☐ 書面審查資料

附表七 報名專用封面(新竹校區)

中國科技大學 112 學年度日間部四技身心障礙學生單獨招生

報名專用封面

應考人：

連絡電話：()

郵票黏貼處

聯絡地址：縣 鄉鎮 村 街 段 巷 弄 號 樓 室
市 市區 里 路

限時掛號

303118新竹縣湖口鄉中山路三段530號

中國科技大學 招生委員會 啟

下列各欄由考生填寫，並確實檢查內容之相關證件資料，並以☑註記，以利處理，謝謝！

報名
系別

系

報名
資料
確認

報名資料包括：（請依序整理，並以迴紋針固定於左上角）

- ☐ 報名表（應正楷填寫，親自簽名並浮貼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 ☐ 學歷（力）證件影本
- ☐ 身心障礙證明文件
- ☐ 報考資格切結書
- ☐ 書面審查資料